

# 固始县 2025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固财磋商采购-2025-88

采 购 人：固 始 县 水 利 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金闳藤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 特别提示

### 1、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新闻中心(通知公告)关于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入库登记的公告(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及关于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要求准备齐资料，最后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完成注册和办理CA密钥。

### 2、响应文件制作

2.1、供应商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下载中心(业务相关)：下载“固始县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2.2、供应商凭CA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xyzf格式)。

2.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5、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投标正文”、“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投标函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2.6、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2.7、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2.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x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

### 3、澄清与变更

招标人、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4、因《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各供应商在不见面开标环节须最后对开标一览表签章后再离席。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固始县2025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固始县2025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h/>)》注册入库并办理CA后免费下载谈判磋商文件，并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固财磋商采购-2025-88
- 2、项目名称：固始县2025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683233.76元

最高限价：683233.76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固财磋商采购-2025-88-1	固始县2025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683233.76	683233.76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范围：固始县2025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5.2 质量要求：合格；

5.3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分一个标包。

6、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3.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5年成立的公司提供基本户的开户行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 3.3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 3.4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06月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证明，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提供自成立日以来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证明，依法免税和免缴纳社会保障金的须提供依法免缴纳证明）；
  - 3.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主体（投标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须在公告发布之日后）。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12月4日至2025年12月10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该项目实施网上免费获取谈判磋商文件，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即可下载谈判磋商文件，潜在投标人首次参与投标活动的须注册入库办理 CA 并下载谈判磋商文件。

3. 方式：需凭注册且通过中心备案的相关账号，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http://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交易主体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年12月17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不见面第四开标室，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时间

2. 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 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4、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签到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5、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固始县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6. 特别提示：本项目的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需要各投标人进行二次报价，第二轮报价在交易中心系统上远程报价，故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畅通，否则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本项目为促进公共资源交易中的性别平等，给予女性市场主体适当扶持。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本项目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固始县水利局  
地 址：河南省固始县蓼城大道与陈元光大道交叉口东南30米  
联系人：申冠军  
联系方式：1340397142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中金闳藤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政和花园D区19号2单元503  
联系人：马晓慧  
联系方式：1529029120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晓慧  
联系方式：15290291208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2. 1	采购人	固始县水利局
1. 2. 2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中金闳藤代理有限公司
1. 2. 3	项目名称	固始县 2025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1. 2.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 2. 5	预算价 (最高限价)	¥：683233.76 元；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人民币的方式进行报价，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出资比例	100%
1. 4. 1	采购内容	固始县2025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
1. 4. 2	工 期	30 日历天
1. 4. 3	质量要求	合格
1. 5. 1	供应商资格要 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5. 2	是否接受联合 体	不接受
1. 10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

1. 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2. 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 2. 2	采购人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u>5</u> 天前
2. 2. 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2. 3. 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3. 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其他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3. 2. 1	磋商报价	自主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文件为无效文件
3. 3. 1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从磋商截止之日算起）
3. 7. 3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的CA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CA印章或签字。
3. 7. 4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 2	响应文件递交	1、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

		<p>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a href="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a>，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p>
5.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同磋商公告截止日期
5.1.1	磋商时间和地点	<p>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p> <p>磋商地点：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p>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磋商小组构成：<u>3</u>人，其中业主评委<u>1</u>人，技术、经济类专家<u>2</u>人；</p> <p>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信阳区分库中随机抽取。</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3	履约保证金	无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

	采购人负责解释。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制造业

# 供应商须知正文

## 1、总则

###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 1.2 招标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本项目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5 本项目预算价（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格，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货物：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提供的货物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服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 1.4 采购内容、工期、质量要求

1.4.1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供应商资质条件和能力

1.5.1 供应商资质及能力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0 现场踏勘

不组织。

##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竞争性磋商文件

##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4)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 (5) 采购要求；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5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5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5天，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3.2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3、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商务偏离表
- 七、技术方案
- 八、综合部分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三、其他材料

### 3.2 磋商报价

3.2.1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按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服务期间各类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响应人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一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它要素，考虑服务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3.2.3 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4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或电子交易系统）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电子澄清说明文件），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磋商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它要素，考虑服务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3.2.5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10%)	报价×(1-1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 3.4 磋商保证金

无。

### 3.5 资格审查资料

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5.1要求，提供其他相关材料。

###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采购内容、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响应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电子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3.7.4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磋商

### 4.1 响应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2.2 投标人因固始县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新点软件技术人员联系电话：18537677109，交易中心信息科：4096606。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最终响应文件以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7条、第4.2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 5、磋商开始

##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供应商需在解密开始后10分钟内完成解密（当供应商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响应文件解密过程中，因供应商原因（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资格评审审查：采购人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4 符合性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5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竞标人磋商的具体内容。

5.2.6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业主）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

供应商，该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件。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2.7 磋商小组对符合招标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资格评审及符合性评审后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提交报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

(1) 首先评委组长发起开始二次报价。【评委组长操作】供应商无需关注。二次报价开始后，代理机构可通过签到记录表联系方式及时通知到供应商。

(2) 【供应商操作】及时登录至《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打开“报价参与”菜单。选择需要参与报价的标段。

(3) 【供应商操作】及时关注“二次报价剩余时间”如果显示状态为“未开始”，表示评委组长还未开始二次报价。如果已经显示倒计时（默认 20 分钟），则需要在倒计时结束时间前完成二次报价，否则视为放弃投标。

(4) 【供应商操作】①点击“新增报价”输入报价金额（报价必须和《开标一览表》报价格式一致，可以指总价、单价或费率）；②点击“保存报价”；③进行电子签章；④点击“提交报价”（每次修改报价必须点击保存报价按钮再签章，提交前务必确认报价和签章表报价一致）。

(5) 【供应商操作】报价的机会只有一次，提交后将不能修改，完成后检查“第 2 轮次”的报价是否显示已签章，已提交，则表示二次报价完成。

(6) 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首次报价。

5.2.8 经磋商确定最终招标需求，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 6、磋商小组

### 6.1 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

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磋商。

##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3.3.1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7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重新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 **9、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规定
	特定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规定
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件扫描件或复印件，资料不全或不合格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2.1.2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7.3 项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磋商报价	报价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工 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是否存在严重失信主体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2.2	分值构成 (100分)	商务部分：30分 技术部分：50分 综合部分：2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主要评审内容
2.2 (1)	商务部分 (30分)	<p>价格扣除：投标人的工程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则给予该投标人的工程服务报价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符合国家最新信管规定）。投标人所提供的工程服务为大型和中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p> <p>评标报价=投标总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报价合计×10%</p>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p> <p>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b>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制造业）</b></p>
2.2 (2)	技术部 分 (50 分)	<p><b>总体实施 方案 (10 分)</b></p> <p>对项目认知全面、对内容理解通透、项目需求理解全面、工作部署、人员安排、资源配置清晰且服务流程具体等进行打分。</p> <p>1、对项目认知全面、对内容理解通透、项目需求理解全面的，得 3 分；项目认知与理解合理的，得 2 分，项目认知与理解为简单概述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2、工作部署详细，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2 分，不详细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3、人员安排到位，且分工明确，责任清晰的，得 2 分，人员分工不具体，责任未明确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4、资源配置合理、清晰的，得 2 分，笼统概述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5、具有详细的供货施工流程，有流程图的得 1 分，没有的不得分，缺项不得分。</p>
		<p><b>项目实施 重难点、 关键过程 分析及对 策 (8 分)</b></p> <p>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关键过程分析及应对解决方案等内容，</p> <p>①合理、到位、切实可行，得 8 分； ②基本合理、到位、可行，得 4 分； ③一般合理、到位，得 2 分； 缺项不得分。</p>
		<p><b>质量保 证措 施 (8 分)</b></p> <p>项目质量保证措施，质量标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质量目标明确，对可能出现的质量偏差有应对措施等，</p> <p>①内容完整、严谨、合理，得 8 分； ②内容基本完整、合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 4 分； ③内容一般，个别内容不完整，表述不得当，得 2 分； 缺项不得分。</p>

综合部分 （20分）	进度保证措施（8分）	项目实施计划安排明确、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①内容详实、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8分； ②内容基本完整、措施有待优化、针对性一般，得4分； ③内容不完整、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2分； 缺项不得分。
	组织机构（8分）	项目组织机构设置、岗位职责、专业人员配置等内容， ①合理，明确，配置齐全，很好满足项目需求，得8分； ②基本合理，明确，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4分； ③不合理、不明确、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 缺项不得分。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8分）	提供及时、具体、专业化的后续服务计划、妥善处理本项目后期可能出现的问题及其他优惠条件等， ①及时专业、切实可行、措施完善，得8分； ②基本及时专业、基本切实可行、措施基本完善，得4分； ③不及时、措施不到位，得2分； 缺项不得分。
	企业业绩（9分）	1、供应商自2021年10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9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优惠条件承诺（5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承诺情况按三个档次打分，分别计5分、3分、1分。注：缺项不得分。
	服务承诺（4分）	1、提供替发包人排忧解难，协助发包人协调施工现场等的承诺得2分。注：缺项不得分。 2、提供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得2分。注：缺项不得分。
	综合评价（2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方案、标书的规范情况进行比较，有详细目录，对应评分点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评审方法**

1.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1.2 磋商小组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3个的，磋商小组应予废标。

##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 商务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依据2.1.2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相应文件做无效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 串通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4 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2.5 关于落实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 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10%；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本项目的比例为5%；

(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本项目扣除比例为5%，用扣除后的价

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本项目比例为1%。

(4)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6)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 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中写明符合上述条件的属于中小企业产品的单价、合价和小计，并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考虑价格扣除；

(8)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9)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注: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②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

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4.3 评标结果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介上公示。

## 附件：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磋商报价有算术性错误，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9.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 第四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委 托 方:

(甲方)

受 托 方:

(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项目》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委托工作的内容及要求

1. 服务内容：

2. 服务要求：

### 第二条 委托成果的交付与验收

1.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要求完成本合同项目的工作：

(1) 交付进度：\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或合同签订\_\_\_\_日内），交付成果。

(2) 交付方式：\_\_\_\_\_。

(3) 交付格式：书面文本\_\_\_\_份；电子版（光盘）\_\_\_\_份。

(4) 交付标准：\_\_\_\_\_。

2. 验收方法：\_\_\_\_\_。

3.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成果进行验收：

(1) 验收标准：\_\_\_\_\_；

(2) 验收方式：\_\_\_\_\_。

### 第三条 协作事项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工作，甲方应当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或合同签订\_\_\_\_日内）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一) 提供技术资料：\_\_\_\_\_。

(二) 提供工作条件：\_\_\_\_\_。

(三) 甲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方式：\_\_\_\_\_。

(四)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和条件按以下方式处理：退还甲方或由乙方销毁\_\_\_\_\_。

(五) 其它：\_\_\_\_\_。

#### 第四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1. 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总金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
2. 支付方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_\_\_\_%，即¥\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 (3) 乙方提交最终成果后\_\_\_\_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的\_\_\_\_%，即¥\_\_\_\_\_元（大写：人  
民币\_\_\_\_\_元整）。

####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提供编制所需要的基础数据和技术资料，并协助乙方收集其他有关资料。
  2. 在合同期内，甲方进行与本项目有关的讨论、询价、对外谈判、调研考察等汇总后的所有信息资料，应及时提供给乙方。
  3. 甲方如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费用。
  4. 在合同期内，如项目发生变化，甲方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
  5. 因甲方责任造成成果重大修改，或返工重做，应另行增加费用，其数额由双方另行商定，同时，提交成果的时间相应调整，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6. 乙方提交的成果，甲方不得擅自修改、转让或转借给第三方使用，否则，由此发生的损失和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成果，使成果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2. 乙方提供的成果达不到合同规定要求的，乙方应及时进行完善、修改。
  3.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承担保密义务。

#### 第六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就本次委托事宜而获知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未经公开披露的技

术资料、经营信息、文件和其他需要保密的商业行为) 给予谨慎的保密态度,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 任一方不得披露给无关第三方, 否则泄密方应赔偿对方的全部直接损失。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 (一)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 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 (二) 双方确定, 出现下列情形, 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 可以解除本合同。
1. 甲方未能如期支付合同首付款;
  2. 不可抗力(不含政策因素)发生后, 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合同一方认为无法达到合同目的, 但解除方应提交充足的证据予以说明。

#### 第八条 情势变更的合同终止

如签订合同后, 甲方的委托事项发生重大情势变更, 导致继续本合同无意义的, 甲方应及时提出书面终止合同的通知, 并将发生情势变更的书面材料一并提交给乙方, 乙方在收到书面通知和材料后, 双方按照如下方式终止合同:

1. \_\_\_\_\_;
2. \_\_\_\_\_。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一)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_\_\_\_\_。
2. \_\_\_\_\_。

##### (二)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_\_\_\_\_。
2. \_\_\_\_\_。

#### 第十条 通知与送达

- (一) 所有通知和通信都应是书面的(可用电子邮件预送达), 并亲自送达或以传真、

挂号邮寄、特快专递等方式至本合同所示的双方项目联系人。

(二) 亲自送达或挂号邮寄、特快专递的通知送达时生效，传真发送后在收到对方确认函时生效。

(三) 经双方确认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如不填写，则以本合同第1页的项目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为准)：

甲方项目联系人：

姓名\_\_\_\_\_； 邮寄地址：\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乙方项目联系人：

姓名\_\_\_\_\_； 邮寄地址：\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向\_\_\_\_甲方\_\_\_\_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二条 其他

(一)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后自动终止。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合同附件(如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合同正文条款为准。本合同附件：

附件1：无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 第五章 采购要求

采购内容：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目 录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分项报价表

五、资格审查资料

六、商务偏离表

七、技术方案

八、综合部分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三、其他材料

##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一) 响应函

致: (采购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以      (小写:       )      的投标总报价, 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技术服务, 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 如果我方中标, 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4.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名或盖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 (二) 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元）	大写： 说明：本报价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9%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质保期	
价格折扣（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使用）	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  
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  
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 四、分项报价表

格式详见第五章“采购要求格式”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 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4. 如产品较多时, 供应商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资格审查资料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投标人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及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附件:

### 固始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六、商务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注：“偏离说明”一栏必须写明偏离情况，不得以“满足”代替，若无偏离则填

写“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七、技术方案**

投标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 **八、综合部分**

(根据评分办法综合部分要求进行编制)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担。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供应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供应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所属服务供应商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6%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三、其他材料

###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 2、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 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1.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